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SH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510)

執行董事之辭任 及 授權代表之變更

執行董事之辭任

CASH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之董事會 (「董事會」) 宣佈，鄭文彬先生 (「鄭先生」) 因其個人其他發展，將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鄭先生將繼續就本公司的經紀業務擔任董事會之顧問。鄭先生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及無任何事宜須知會本公司之股東。

董事會謹此感謝鄭先生過往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

授權代表之變更

董事會亦宣佈，由於鄭先生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彼不再擔任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3.05 條下的授權代表 (「授權代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陳志明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關百豪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並於以上董事之變動生效後），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關百豪先生
陳志明先生
羅炳華先生
鄭蓓麗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樹勝先生
盧國雄先生
勞明智先生

* *僅供識別*